

证券代码：600509

证券简称：天富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15-临 010

##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### 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于2015年3月1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。本次修订章程主要原因是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并结合《公司法》及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的相关规定，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如下：

一、原章程“**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12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4名，设董事长1人，副董事长1人。**”

拟修订为：“**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9至12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人数不少于董事总人数的三分之一，设董事长1人，副董事长1人。**”

本事项还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3月16日